2019年昌邑市龙池镇卫生院

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、面试有关问题

的通知

根据《2019年昌邑市龙池镇卫生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》有关要求，按照公开招聘组织程序，现将龙池镇卫生院

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、面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现场资格审查、发放笔试准考证

(一)时间地点：

时间：2019年11月6日（周三） 上午08:00-09:00

地点：昌邑市龙池镇卫生院二楼办公室

（二）携带证件：考生应携带证书、资料原件进行现场资格审核，包括：所有学历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、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、医师资格证(已考试通过未发证书人员请携带考试通过成绩单))、学生证(应届毕业生提供)、就业推荐表(应届毕业生提供)、就业协议书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学校(住培单位)开具的规培证明材料。

(三)未在规定时间来院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的，视为自愿放弃招聘考试资格。

(四)现场资格审查时发放笔试准考证。

二、笔试安排

1.笔试时间：2019年11月6日周三上午09:30-10:30

面试时间：2019年11月6日周三下午02:00-05:00

2.笔试地点：昌邑市龙池镇卫生院二楼办公室

3.考试须知：

(1)报考人员请登录昌邑市卫生健康局网站查询发布的最新信息。

(2)考生应在开考前提前30分钟到达考点，携带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接受身份验证。

 昌邑市龙池镇卫生院

2019年10月31日